

忻州市水利局文件

忻水发〔2020〕127号

忻州市水利局 关于《山西农村饮水安全信息化技术服务平台 项目实施方案》（2020年）的批复

忻州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组织开展农村饮水安全信息化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的请示》（忻水务【2020】24号）文收悉。受山西省水利厅委托，2020年7月4日，我局组织专家组，就你公司委托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编制的《山西农村饮水安全信息化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实施方案》（2020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进行了技术审查，现批复如下：

强化农村饮水安全信息化建设是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作的重要手段，山西省农村饮水安全信息化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对

于及时了解和掌握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情况，为工程建设、供水工程运行管理和监督管理水平的提高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撑，也为全国创新省级农村供水信息化模式提供经验。

一、原则同意《实施方案》中的设计方案及建设内容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省级中心硬件平台搭建、软件系统平台搭建、数据审核与处理三大部分。另外，县级水质检测中心试点建设 2 处，以云平台为支撑，统一数据标准和接口，为后续的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二、原则同意《实施方案》中项目建设总投资 140 万元，其中省级投资 120 万元，忻州市和长治市信息平台试点建设各 1 处、分别为 10 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是要加强组织管理，尽快组织项目实施，确保按时完成技术服务平台建设任务。

二是要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三是要在信息化技术服务平台建设过程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四是项目实施完成后，请你单位认真总结工作情况，并及时上报我局。

附件：山西省水利厅农村水利水电处函

特此批复。



忻州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0年7月15日印发

共印 10 份

山西省水利厅

关于对 2020 年度农村饮水水质检测人员能力建设及农村饮水安全信息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审批（评审）的函

忻州市水利局：

根据《山西省水利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晋水财务〔2019〕248 号）文件精神，下达忻州市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补助资金 200 万元，其中 80 万元主要实施全省农村饮水水质检测人员能力建设，120 万元主要实施农村饮水安全信息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由忻州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实施。现请市水利局组织对以上两个项目进行审批（评审）。

山西省水利厅农村水利水电处

2020年6月23日

农村水利水电处